证券代码：002096　证券简称：易普力　公告编号：2025-042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临时）于2025年10月1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0月9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付军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同意补选张吉龙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2025-043）、《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2025-044）、《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2025-045）。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张吉龙先生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会议以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在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谷苑路389号易普力公司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本次临时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2025-046）。

特此公告。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002096　证券简称：易普力　公告编号：2025-046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0月30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0月3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0月30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10月27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10月27日（星期一）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会，参与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与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谷苑路389号易普力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2025-043）。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在股东会进行表决。

3.特别强调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本次股东会审议涉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提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本次提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剔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法：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另加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代理人另加持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到会议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5年10月28日-29日（上午8:30—12:00，14:00—17:30）。

3.登记地点：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通讯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谷苑路389号易普力公司5楼512室。

邮编：410221。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邹七平

联系电话：0731-85812096

传真号码：0731-82010804

电子邮箱：571801392@qq.com

联系人：罗　茜

联系电话：0731-82010801

传真号码：0731-82010804

电子邮箱：luox@expl.cn

5.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临时）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参会股东登记表

3.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96"

2.投票简称："EXPL投票"

3.提案设置及意见表决：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股东对总提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提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10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0月3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1.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联系地址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持股数量		股东账号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件号码	
电话		传真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注：

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已填妥及签署的登记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3.请用正楷填写此表。

附件3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　　单位（个人）出席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或本公司）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的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注：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法人代表）：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096　证券简称：易普力　公告编号：2025-043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8月收到公司独立董事李夕兵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夕兵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生效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鉴于李夕兵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为了保证董事会工作正常开展，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0月12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同意补选张吉龙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并同意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与独立董事任期一致。

张吉龙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培训证明，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3日

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吉龙先生，196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采矿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历任西南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铝加工事业部总经理，华北铝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23年12月至2024年9月，任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专职董事，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铝业集团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吉龙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张吉龙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816　证券简称：*ST和科　公告编号：2025-045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和科、证券代码：002816）于2025年10月10日、2025年10月13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股股东以书面形式就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截至目前，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改、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公司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在关注、核实过程中，未发现涉及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截至目前，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由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规定，公司触及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自2025年4月30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由"和科达"变更为"*ST和科"，股票代码仍为"002816"，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请各位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披露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司2025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75,194,574.29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16,707.07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340,105.63元。如公司2025年度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将于2025年10月28日披露《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相关业绩预告的情形。公司相关未公开的定期业绩信息不存在泄露的情形。

5、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1

转债代码：110801　转债简称：继峰定01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3.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以投资银行、券商、信托等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此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委托理财期限为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29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继峰股份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二、现金管理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近期，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浦发银行宁波北仑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北仑支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已到期赎回，相关本金及利息收入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产品期限	年化收益率	到期赎回情况	
					本金金额	收益金额
浦发银行北仑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5J03380期(1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天	1.65%	3000.00	4.13

注：收益金额与实际金额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特此公告。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601279　证券简称：英利汽车　公告编号：2025-044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完成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控股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利汽车"、"公司"）控股股东开曼英利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曼英利"）持有公司股票1,298,704,3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1.90%；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且已于2024年4月15日全部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开曼英利因自身资金需求，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47,573,578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即不超过15,857,859股；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即不超过31,715,719股。减持期间为：2025年7月18日至2025年10月17日。

2025年10月10日，公司收到开曼英利出具的《关于权益变动达到1%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开曼英利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5,857,839股，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1,715,719股，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7,573,5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开曼英利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1,298,704,372股
持股比例	81.9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1,298,704,372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开曼英利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298,704,372	81.90%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长春鸿运云端科技有限公司	108,600	0.01%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合计	1,298,812,972	81.91%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控股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开曼英利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6月26日
减持数量	47,573,558股
减持期间	2025年7月18日～2025年10月10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5,857,839股 大宗交易减持，31,715,719股
减持价格区间	3.60～5.19元/股
减持总金额	192,989,024.90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3%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
当前持股数量	1,251,130,814股
当前持股比例	78.90%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601279　证券简称：英利汽车　公告编号：2025-043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开曼英利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长春鸿运云端科技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80.00%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78.91%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曼英利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长春鸿运云端科技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91220101727127133J □ 不适用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10日收到开曼英利出具的《关于权益变动达到1%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开曼英利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从80.00%变动至78.91%，权益变动比例触及1%刻度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开曼英利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26,852.0208	79.99	125,113.0814	78.90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他：____（请注明）	2025/9/15-2025/10/10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长春鸿运云端科技有限公司	10.8600	0.01	10.8600	0.01	/	/
合计	126,862.8808	80.00	125,123.9414	78.91	--	--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东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减持事项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一致。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计划已全部实施完毕。

特此公告。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688046　证券简称：药康生物　公告编号：2025-068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25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应当包括1名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公司于2025年10月13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过民主讨论、表决，选举王韬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王韬先生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未在各专门委员会任职），本次选举完成后，王韬先生变更为职工代表董事，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及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不变。王韬先生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4日

附件：王韬先生的简历

王韬先生，男，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澳大利亚大学生物医学工程博士、骨科研究与转化中心博士后。2018年2月至2021年6月任西澳大利亚大学骨科研究与转化中心副研究员。2018年10月至今任广东药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3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

截至目前，王韬先生通过舟山邵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32%的股份，王韬先生与公司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股票代码：603766　股票简称：隆鑫通用　编码：临2025-044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50%以上。

●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52,000万元到162,000万元，同比增加69.13%到80.26%。

● 公司预计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48,000万元到158,000万元，同比增加75.65%到87.52%。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52,000万元到162,000万元，较上年同期将增加62,130.21万元到72,130.21万元，同比增加69.13%到80.26%。

2.预计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48,000万元到158,000万元，较上年同期将增加63,742.75万元到73,742.75万元，同比增加75.65%到87.52%。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情况

（一）利润总额：104,410.9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9,869.7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4,257.25万元。

（二）每股收益：0.4376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2025年前三季度，受益于公司摩托车业务及通用机械业务规模增长，以及无极系列产品结构持续优化，公司整体业绩实现同比增长。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公司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603569　证券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5-060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江苏长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长久"）为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根据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及业务发展规划，为优化资源配置及组织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决定对江苏长久予以注销。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注销事项在总经理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本次注销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上述事项已办理完毕，公司近日收到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对江苏长久予以注销登记。

二、已注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江苏长久物流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2079894 43X3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住所：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路20号（国际金融中心）1幢1715室

5、法定代表人：陈立明

6、注册资本：3,000万（元）

7、成立日期：2013-10-12

8、营业范围：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大型物件运输（一类）（限按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物流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财务数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1,314.05元，净资产1,310.98元，营业收入0.00元，净利润1,310.98元。（经审计）

截至2025年6月30日，总资产0.00元，净资产0.00元，营业收入0.00元，净利润0.00元。（未经审计）

三、注销子公司的原因

目前，江苏长久已无实际经营业务，公司根据其目前的实际情况及整体业务发展规划，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及组织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管理效率，经审慎研究决定对其予以注销。

四、注销子公司对公司的影响

注销完成后，江苏长久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本次注销事项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主要数据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688513　证券简称：苑东生物　公告编号：2025-074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苑东生物"）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创新能力和技术水平，加快公司创新转型战略的实施步伐，于2025年10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议案》，新增认定赵立文先生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赵立文先生，男，197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科院广州生物医药与健康研究院博士研究生学历，具有15年以上的医药研发全流程管理经验。2011年7月至2021年12月期间，历任南京圣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研发中心副主任和副总经理兼研究院院长等职，2022年1月至今，任上海超阳药业有限公司CEO（首席执行官）。曾任中国药科大学特聘产业教授、中国医药创新促进会药物研发专委会委员等职位。

赵立文先生具备早期发现、IND申报和临床开发的全流程创新药研发经验和自主创新研发能力，曾主导小分子、抗体偶联药物（ADC）、蛋白降解靶向嵌合体（PROTAC）等多种分子形式的创新药研发，推动超过10个药物进入临床阶段；由他设计发明的两个1类创新药已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上市。

赵立文先生现任苑东生物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研究院院长，未持有苑东生物股份，与苑东生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变动前后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本次变动前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体如下：

期间	核心技术人员姓名
本次变动前	关正品、陈艳、金明志、乔智海、李竹石
本次变动后	关正品、陈艳、金明志、乔智海、李竹石、赵立文

注：核心技术人员按认定时间先后排序。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新增认定赵立文先生为核心技术人员，是基于看好赵立文先生的专业背景、任职履历、科研成果、技术创新突破以及未来对公司研发项目和业务发展的作用等因素综合考量而做的决定，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创新能力和技术水平，加快公司创新转型战略的实施步伐。

公司将继续保持高比例研发投入，依托现有良好的技术创新机制以及完善的核心技术人员培养和激励机制，为核心技术人员开展研发创新创造良好条件；同时也会继续完善研发团队建设，吸纳更多优秀的研发和管理人才，不断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以保持技术竞争优势和未来发展的潜力。

特此公告。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688667　证券简称：菱电电控　公告编号：2025-064

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0月21日（星期二）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投资者可于2025年10月14日（星期二）至10月20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lincontrol.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16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10月21日（星期二）15:00-16:00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0月21日（星期二）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在线问答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王和平先生

董事、总经理：吴章华先生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龚阳先生

独立董事：韩莉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10月21日（星期二）15:00-16:00，通过互联网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